

公開徵求 2026 年度 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 (NSTC) 與愛丁堡皇家學會 (RSE) 雙邊研討會

2026/06

依據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與愛丁堡皇家學會 (The Royal Society of Edinburgh, RSE) 於 113 年 3 月簽署之合作備忘錄, 議定雙方共同補助在臺灣舉辦之**雙邊研討會(Scotland-Taiwan Research and Innovation Workshop Scheme)**, 主題為不限領域, 鼓勵在綠能、AI 與機器人以及先進製造領域提案申請。本會作業時程如下:

計畫	申請日期	核定公告	計畫執行 (預計)
研討會 (在臺灣舉辦)	115.06.19 至 115.07.24	115.09.09為原則	115.10.01為原則

註：若因不可抗力因素、協議機構審查時間或雙邊會議時程延後等，本會得視情形調整公布審查結果時間，得不另行通知。

一、計畫主持人資格：我方計畫主持人須符合本會「補助專題研究計畫作業要點」之計畫主持人資格。

二、計畫補助：雙邊研討會

(一)計畫期程：預期自**2026年10月1日起至2027年3月31日止 (6個月)**為原則，如需展延，須獲得RSE和NSTC的同意，可在原核定經費下最多展延3個月。

(二)參與計畫之研究人員：計畫主持人、共同主持人、博士後研究員及博士生。

(三)補助項目：本次徵求的雙邊研討會是在臺灣舉辦，規劃辦理為2天研討會加上相關研究機構之參訪，雙方各至少8位研究人員 (其中博士生的人數至多3位為原則) 出席與會，倘有更多團隊成員參與，得以線上方式與會。

1. RSE補助蘇格蘭計畫主持人的經費**得用於**支付蘇格蘭團隊赴臺灣之國外差旅費及蘇格蘭團隊在臺灣的生活費。

2. NSTC補助臺灣計畫主持人的資金**得用於**支付在臺灣舉辦之兩天研討會、機構訪問、當地交通以及**得含**蘇格蘭團隊在臺灣的生活費。

雙方計畫主持人可根據所屬機構財務政策，共同協商如何靈活支用經費。

(四)補助經費：我方每件補助經費以**新臺幣400,000元**為上限 (RSE亦提供相應資助)。

三、計畫審查：相關計畫申請案(例如含雙方研究團隊、研究內容、互訪/活動規劃、國

際合作之必要性及經費需求等)將由本會與英方 RSE 兩方獨立進行學術審查，復經雙方共同審議後評定暨擇優補助。計畫申請書無固定格式及頁數的限制，惟，至少須包含以下審查項目內容。

- (一) **雙邊研討會計畫**，本會審查重點包含①雙方講員學術水準及專長配合度或互補性②雙方進一步發展研究計畫合作的可能性③對國內相關學術研究水準提昇、科技發展、國際交流之助益④是否包括其他學術或產業活動的參與，能對會議舉辦的效益有增加效果⑤經費編列是否合理

四、申請程序：

須由臺灣及英國蘇格蘭地區各一位主持人針對共同之研究主題**分別**向本會及英國 RSE 同時提出申請書，申請案始獲成立。

【臺方】

- (一) 計畫主持人請至本會網站 (<https://www.nstc.gov.tw/>) 登入 **學術研發服務網**，依序點選：

1. 學術獎補助申辦及查詢→國際合作→雙邊研究人員交流計畫(新)→進入 **雙邊國際合作與交流管理系統**→相關作業辦法請參閱：補助雙邊協議科技合作作業要點→確認「徵求中」案件；
2. 案件申請→新增→點選雙邊研討會-2026 年國科會與愛丁堡皇家學會(NSTC-RSE) 雙邊研討會→申請新計畫→確定計畫主持人基本資料的正確性後請選「下一步(存檔)」，即可製作申請表格；
3. **001 補助舉辦雙邊/多邊合作研討會申請資料表**：內容含參與計畫之研究人員、國內聯絡人、國外會議召集人、訪問人、**計畫歸屬(請擇一：自然處/工程處/生科處/人文處)**、學門名稱、合作國家(與單一國家合作，國家名稱：英國)、外國合作計畫主持人、外國合作經費來源(雙邊合作協議下活動，協議名稱：本會與英國愛丁堡皇家學會科技合作協議)、研討會資料(含會議時間、會議地點、研討會名稱、邀請講員、論文發表、估計出席人數、國內其他主(協)辦或贊助單位、已獲(申請)其他單位補助)。
4. **002 雙邊/申請補助經費**：只編列我方(舉辦研討會)所需負擔費用。
5. 新增申請案時，除須填具各項申請資訊欄位，並應同時將①中文或英文雙邊學術研討會計畫書、②雙方計畫主持人及參與研討會的研究人員英文履歷及近五

年著作目錄等各項文件以 PDF 檔上傳至系統後送出。

6. 計畫申請案須經主持人任職機構於系統中彙整後送出，依本會「國際合作類－雙邊國際合作與交流管理系統」線上彙整作業系統製作及列印申請名冊（由系統自動產生，並按計畫歸屬處別列印）一式二份函送本會，於計畫申請截止日期前函送本會（以發文日期為主）。

【英方】

1. 英方計畫主持人申請程序請參考 RSE 相關規定提出申請。
2. 英方公告資訊請參考下列網址：<https://rse.org.uk/award/scotland-taiwan-research-and-innovation-workshop-grant/> 其計畫徵求名稱為：RSE SCOTLAND-TAIWAN RESEARCH AND INNOVATION WORKSHOP SCHEME。

五、注意事項：

- (一) 以下任一情況的申請案恕不受理：
 1. 只有單方提出計畫申請書；
 2. 超過規定之申請截止日、未依作業程序規定提出；
 3. 申請資料不全（如：未包括計畫申請書、雙方參與訪問的研究人員履歷、臺英雙方所提計畫內容基本要項不一致，如：彼方合作主持人姓名、英文計畫名稱等不相同）；
- (二) 本項交流計畫若經雙方補助，並不列入本會專題研究計畫之件數額度內。
- (三) 本次公告主要對計畫申請規定提出說明，有關獲得補助計畫之經費暫付原則與方式、補助項目變更、經費結報及報告繳交等事宜，請依核定公文、核定清單內容並參考本會「補助雙邊協議下科技合作交流及活動計畫作業要點」之規定辦理。該要點內未盡事宜，應依本會「補助專題研究計畫作業要點」及其他有關規定辦理。
- (四) 年度所需經費如未獲立法院審議通過或經部分刪減，本會得依審議結果調減補助經費，並按預算法第五十四條規定辦理。

六、雙邊業務聯絡人：

臺方 (NSTC)	英方 (RSE)
機構：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 地址：臺北市和平東路二段 106 號 聯絡：湯卿嫩 (Ching-Mei Tang) 研究員 E-mail：cmtom@nstc.gov.tw	機構：The Royal Society of Edinburgh 地址：22-26 George Street EDINBURGH EH2 2PQ, United Kingdom E-mail：international@theRSE.org.uk

